



烟台市牟平区新牟小学 2020-2021 学年 道德与法治教学研究活动及成果

时间：2024 年 3 月 16 日

参加人员：1-5 年级道法教师

缺席人员及原因：无

教学研究活动主题：德与法治课堂要重视活动性教学

中心发言人：孙晓

一、活动讨论

1. 课堂上只通过简单的说教，单一的利用教材，导致了课程教学的“低效”甚至是“无效”。

2. 热热闹闹的教学过后，我们不禁担忧：孩子们在活动中收获了多少体验和感受？形式多样的活动是否对儿童价值观的发展给予了引导，是否促进了他们人格的成长？教师们在设计每个活动时，是否考虑到活动组织的实效性？

3. 如何将实际生活中富有教育意义的内容设计成活动教学的内容。

4. 如何创造性的使用、整合教材，并通过搭建平台，将教材与学生的现实生活有机结合，促使学生在品德、智力、生活能力等方面得以发展。

二、活动总结

《道德与法治课程标准》中强调了活动的重要性。但我们无法否认，不少教师更多地追求活动的形式，而忽视了活动的根本，

活动实效性大打折扣。怎样才能让“活动性”这一基本特性有效落实于品德课堂教学中呢？

1. 明确活动目标

教师在设计每个活动环节时，必须要以本节课教学目标为宗旨，明确活动的设计意图是什么，活动的价值在哪里。倘若为活动而设计活动，即使活动再多也仅流于形式，学生参与再多也没有太多的收获。

2. 贴近学生生活

我们在设计活动时要尽量避免照本宣科，要结合生活实际有选择创造性地使用教材。这就要求教师关注儿童的生活，关注儿童的兴趣和需要，从中捕捉有教育价值的主题作为教学活动设计的成长点，这样的活动才更有针对性，实效性也能大大提高。

3. 重视道德体验

教师在组织学生活动时，尽量让学生进入到角色的情感，并关注学生在活动过程中的自我感受和体验，让学生不仅有活动权，更要有体会权、发言权。学生在活动中体验，在体验中成长，更好地促进他们的道德自主建构。

4. 体现以生为本

儿童是活动的主体，教师是儿童学习的支持者、合作者和指导者。一节课活动的设计，教师要做大量的课前准备，设计出学生乐于参与的、需要参与的活动内容与形式，甚至可以和学生一起讨论活动方案。活动过程中，教师要创设条件，多给予鼓励和

建设性的建议，力求让更多的学生平等地参与活动、交流情感体验。这就是我所理解的“以生为本”。

综上所述，要提高道法教学中活动的实效性，教师在围绕教学目标的前提下，就必须关注学生，体现主体性，让孩子们在丰富多彩的活动中获得真知与发展，让有效的课堂活动成就精彩的课堂教学。

三、活动成果

通过研究，我们发现现在的道德与法治课以学生的现实生活为背景，通过各类和儿童生活相关的活动为载体，学生在使用教材的过程中，会有亲切的感受，容易和教材产生共鸣。经过教研活动，进一步明确了在教学中重视活动性教学，利用各种小活动充分调动不同年级学生的学习积极性，努力给学生创造机会，让学生在一系列的活动过程中获得自信，提高了学习效率。

